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754



采 购 人：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代理机构：国隆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1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3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45
二、磋商承诺函	51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52
四、商务偏差表	54
五、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55
六、商务部分	58
七、技术部分	60
八、安全施工承诺书	61
九、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1
十、其他材料	6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8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754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460000.00元,最高限价:146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61216-1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	1460000	146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及其它相关服务;

5.2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项目验收之日止

5.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包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至约定内容完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响应。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7月22日至2026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注册、登录、下载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年08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8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

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最终报价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门户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投标（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 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3.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支持脱贫攻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4. 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收费标准的74%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熊儿河路93号盐业大厦

联系人：涂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5098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隆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绿地原盛国际1号楼A座12B层

联系人：李鑫、田丹丹

联系方式：0371-55001516、55001517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鑫、田丹丹

联系方式：0371-55001516、55001517

2026 年 07 月 2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熊儿河路 93 号盐业大厦 联系人：涂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509875
2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国隆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绿地原盛国际 1 号楼 A 座 12B 层 联系人：李鑫、田丹丹 联系方式：0371-55001516、55001517
3	项目名称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内容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及其它相关服务；
7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8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项目验收之日止
9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标包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包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

		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①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之前。 ②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打印的网页版将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③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
12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分包	不允许
14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	采购人书面 澄清的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及相关网站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7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部分
18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所有澄清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19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所有修改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20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2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22	投标保证金	无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4	签字或盖章要求	（1）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匙的，供应商须将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25	磋商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开标当天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

		响应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磋商小组在交易中心系统中向供应商发起磋商环节，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提醒（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在本项目评审或磋商活动未结束前不能从交易平台供应商端口下线或离线，要不间断刷新，防止下线或离线。）
26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27	履约保证金	无
28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9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交易平台，并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迟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不被接收。
30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3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6年08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3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专家4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相关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2-3 名；
34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1460000.00 元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5	费用承担	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的74%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

		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支付方式：转账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将采购代理服务费转账至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国隆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南路支行 账 号：2559 5819 4444 供应商在转账和汇款时，请务必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名称（简写）代理服务费。
36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通知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单位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单位采购项目。 促进残疾人就业：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7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成果，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供应商承担。
38	解释权	解释权：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9	质疑	一、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 联系单位：国隆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鑫、田丹丹 联系电话：0371-55001516、55001517 2、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绿地原盛国际1号楼A座12B层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二、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40	供应商须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响应文件，若因“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供应商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1	供应商提供的补充资料均需在评审工作当日评审会结束前提供，供应商在评审会结束后递交的任何补充、澄清、说明、证明、承诺等资料均不再给予认定，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能按时提供上述资料造成的后果。
----	---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124 号文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内容、服务质量、服务期限、服务地点、标包划分

1.2.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服务质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标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1.3.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4 竞争性磋商文件：指本文件及答疑文件、补充文件。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文件。

1.3.6 成交供应商：指中标的供应商。

1.3.7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3.8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4 合格的供应商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合格货物和服务

1.5.1 供应商所投货物服务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5.2 成交供应商对合同义务负全责；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和计量

1.7.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1.9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与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亦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10 分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偏差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2.1.1 采购内容

采购需求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必须完整地对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

2.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条款等内容。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2.1.3 除非有特殊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采购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1.4 供应商应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得方式，根据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相关网站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2 为使供应商准备提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推迟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 投标截止时间的推迟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推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相关网站上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方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3.2 计量单位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 响应文件构成

3.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格式制

作并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的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3.3.2 响应文件中应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磋商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商务偏差表
- 五、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 六、商务部分
- 七、技术部分
- 八、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其他材料

3.5 报价要求

3.5.1 供应商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场地租赁、耗材、通讯、物料制作、办公设备、宣传、人工、专家评审费、差旅费、会务费、含税发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各项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已包含完成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5.2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3.5.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截止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5.4 供应商应负责为执行本招标文件规定义务而投入人工成本、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由供应商承担并支付，买方将不再单独支付。

3.6 投标货币

3.6.1 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为单位进行报价。

3.7 证明供应商资格和能力的文件

3.7.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8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3.8.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提供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该证

明文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8.2 供应商应清楚了解如果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出现实质性偏离，则须自行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3.9 投标保证金：无。

3.10 磋商有效期

3.10.1 投标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1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响应文件失效。接受磋商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3.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11.1 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3.11.2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匙的，供应商须将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4.2.1 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推迟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4.3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磋商程序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

5.2 磋商小组

5.2.1 磋商小组的组成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2 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5.3 磋商程序

5.3.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3.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确定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3.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4 资格评审：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3.5 符合性评审：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3.6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3.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3.8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除外)**，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不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做无效标处理。**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磋商结束后提交有效报价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供应商若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如有价格扣除，按价格扣除后计算，不做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文件，若未提供，则不予价格扣除）。

5.3.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4 响应文件的评审

5.4.1 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制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5.4.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修正后的报价作出确认，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5.4.3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5.4.4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

5.4.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4.6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5.4.7 评标期间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价格调整。

5.5 投标否决

5.5.1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6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磋商结束后提交有效报价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六、授予合同

6.1 合同授予标准

6.1.1 除第 6.3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得分排序第一的供应商。

6.1.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6.2 成交通知书

6.2.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6.3 签订合同

6.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6.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七、重新招标

7.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八、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半年内有效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或相关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响

			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提供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
		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符合性 评审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6项规定
		服务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7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8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9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21项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在规定的报价要求范围之内，未超出磋商最高限价

详细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磋商报价: <u>20</u> 分 商务部分: <u>30</u> 分 技术部分: <u>50</u>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1	磋商报价 (20 分)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要求,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5、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得统计为小微企业。 6、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价为无效报价,以所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供应商报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供应商评标价)×20 7、有效供应商是指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的所有供应商。 8、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的规定,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	

		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1.2	商务部分 (30 分)	类似业绩 (8 分) 1.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办过类似赛事活动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2.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办过省级及以上类似赛事业绩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1）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及新闻报道或网站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2）1、2 两项业绩可以重复得分。	资源匹配能力（6 分） 对接合作单位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可落地本次大赛的合作或关联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冠名商、赞助商、投资人、高校科研院所、省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双创服务机构、科创企业、国家级行业协会和组织机构、世界 500 强企业、行业龙头企业等资源），以保障大赛举办质量和效果，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以上资源名单进行综合评价。每提供 1 家合作或关联资源的合作证明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合作协议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宣传展示效果（6分）	供应商有合作的宣传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省级及以上电视台和电台、腾讯、抖音、网易、新浪、百度、今日头条等国内主流媒体渠道的,每提供一份合作证明得1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合作协议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团队保障（10分）	对供应商拟派团队专职成员进行评审: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组织类似赛事活动经验的,得2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项目负责人业绩合同(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项目负责人业绩与企业业绩不得重复计分。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组织大赛、活动或会展等相关专业证书的,得2分; 3. 拟派成员具有项目管理或策划师或设计师相关专业证书的,得2分; 4. 拟派成员具有媒体运营推广相关专业证书的,得2分。 注:2.3.4 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下材料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①人员证书扫描件;②劳动合同扫描件或2026年1月-6月任意1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证明。
			本项目履约硬性要求为活动期间驻场专职对接人员不少于1人,在此基础上,投标拟派团队总人数超出基础驻场人员配置后,每增加1名专职项目人员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注:劳动合同扫描件或2026年1月-6月任意1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证明。
1.3	技术部分（50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对赛事活动背景、活动方案设计(含省决赛、颁奖仪式等)、推进思路、实施方法、服务范围及服务重点等情况的理解的深度、针对性等,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

		总体服务方案 (10 分)	严谨，理解深刻，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 2. 方案较全面、符合本项目实际，思路明确，措施得当，可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7 分； 3. 方案有适当的措施和方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 分； 4. 方案内容不完整，部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策划方案 (8 分)	供应商高度把握本次赛事主题，紧密结合国家和河南省有关政策及规定，对赛事策划、嘉宾邀请、项目组织、项目评审、现场服务、流程把控、物料支持等相关工作有具体工作方案，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严谨，理解深刻，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8 分； 2. 方案较全面、符合本项目实际，思路明确，措施得当，可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3. 方案有适当的措施和方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4. 方案内容不完整，部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宣传方案 (5 分)	供应商拟投入的宣传渠道（包括不限于报刊、硬广投放、户外广告、软文推广、邀请主流新闻媒体等）的影响力、关注度，针对不同人群的宣传策略、宣传规划，实现创客河南品牌赛事的持续传播，深度触达河南创客群体，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严谨，理解深刻，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较全面、符合本项目实际，思路明确，措施得当，可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 方案有适当的措施和方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投融资对接方案（5 分）	供应商提供投融资对接活动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联动金融投资机构、产业基金、优质产业链企业资源，撬动中长期产业资本投资大赛优质参赛项目，加速优秀项目产业化落地等，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严谨，完整覆盖投资机构邀约、资本匹配、长期项目培育全流程，理解深刻，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较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思路明确，措施得当，覆盖核心投融资对接环节，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 方案有适当的措施和方法，仅包含基础对接流程，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企业探访服务方案（5 分）	供应商提供企业探访服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面向大赛参赛企业、创客团队开展走访调研服务，深度了解项目具体情况及实施的可行性，提升创业技能，增强核心竞争力等，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严谨，完整覆盖企业探访团实施，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较全面、符合本项目实际，思路明确，措施得当，覆盖企业走访，可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 方案有适当的措施和方法，仅包含基础企业探访与简易对接服务，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本专项完整服务方案或提供的方案无法匹配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供应商负责组织专家对省决赛参赛项目和向全国总决赛推荐项目进行辅导、培训，包括但不限于：赛程赛制解读、路演技巧提升、商业计划书优化等；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

		培训方案 (7 分)	严谨，理解深刻，完全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7 分； 2. 方案较全面、符合本项目实际，思路明确，措施得当，可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 分； 3. 方案有适当的措施和方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注：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须包含两部分内容： 1. 省决赛参赛项目辅导、培训； 2. 向全国总决赛推荐项目辅导、培训。
		服务承诺 (5 分)	为保障大赛举办质量和效果，供应商可通过赞助、冠名等多种渠道筹措资金，有关资金筹措和使用情况须经组委会秘书处审批同意。 供应商在筹集赞助资金（包括商品、服务、物料、资金等）100 万元的基础上，每增加 10 万元加 1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缺本项的得 0 分。
		应急安全保障方案 (5 分)	针对赛事可能出现的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安全、舆情风险、专家临时缺席、路演设备故障、资金筹措不足、参赛人员突发状况等全场景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处置流程、备用保障资源等情况，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预案完整覆盖全部赛事风险场景，处置流程清晰，备用人员、物资、专家储备充足，贴合本地赛事管理要求得 5 分； 2. 包含主要风险应急处置方案，基础保障措施齐全得 3 分； 3. 仅简单罗列风险名称，无对应处置流程、保障措施得 1 分； 5. 无专项应急保障方案得 0 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的情况下，以磋

商报价低的优先，磋商报价也相等的，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时，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磋商报价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3.1.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3.1.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3.1.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做废标处理：

- （1）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未通过初步评审的。

3.2 资格审查

3.2.1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但本须知

3.2.2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2.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在采购过程中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
进行。

3.2.3 信誉（信用）查询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1）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2）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3.3 磋商

3.3.1 磋商小组将集中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例等实质性内容。

3.3.3 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最后报价

3.4.1 磋商文件初步审查通过，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除外），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不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做无效标处理。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磋商结束后提交有效报价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3.4.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不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退出磋商不影响退出磋商的供应商对已经递交的响应文件承担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责任。

3.5. 比较与评价

3.5.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5.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5.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6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以书面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6.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6.3 根据《财政部关于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的规定,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7.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3.7.1 磋商结束后,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响应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审结果按照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排序。

3.7.2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7.3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7.4 因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产生其他问题,由磋商小组集体研究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项目验收之日止

三、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与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赛事服务费的 50%及大赛奖金 48 万元，奖金须专款管理，不得挪作他用，获奖名单公示后进行发放；颁奖仪式结束后支付赛事服务费的 30%，项目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 20%的赛事服务费。

五、项目负责人

乙方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函及首次报价一览表及最后报价函；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就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与乙方沟通，要求乙方提供及时、有效的相关服务。

2. 甲方须及时提供服务所需的各类资料，并应对上述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磋商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主动地向甲方通报工作的进展情况。

2. 乙方应就甲方提出的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有效的进行整改，并及时向甲方通报进展情况及整改成果。

3. 乙方按照合同第二条约定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4. 为保障大赛举办质量和效果，乙方可通过赞助、冠名等多种渠道筹措商品、服务、物料、资金等，乙方承诺筹集的赞助折合金额未能足额筹集的，相比承诺金额每少筹集10万元从赛事服务费中扣除 1 万元。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_____

注：本采购合同格式仅为参考。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大赛活动概述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精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决定举办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此次赛事活动包含组织全省 30 强项目评审、“创客启航”企业探访团、创新创业加速训练营、省决赛、颁奖仪式暨优质中小企业政策宣讲、跟踪辅导全国总决赛企业组 500 强以及创业组 300 强推荐项目、“创投荟”·投融资对接会等专场服务活动。

二、大赛活动总体要求

(一) 赛事内容要求

1. 负责统筹谋划大赛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省决赛阶段赛事策划、专场服务活动、专家嘉宾邀请、项目评审、观众组织、现场服务、流程把控、物料支持等策划工作。成交供应商须在活动前提交执行方案，细化人员、任务、责任分工，确保时间、内容、效果落实。执行方案须得到采购方认可后方可实施。

2. 负责组织全省 30 强项目评审和走访调研，做好省决赛以及创新创业加速训练营、颁奖仪式暨优质中小企业政策宣讲、“创投荟”·投融资对接会等专场服务活动的场地租赁、会场布置、流程控制、现场摄录、物料支持、氛围营造以及相关人员的食宿保障工作。省决赛现场需邀请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对参赛企业和创客团队进行追踪报道。

3. 根据活动规模负责邀请专精特新企业、创客团队、行业协会、金融投资机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机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高校及科研院所、新闻媒体等有关单位参与赛事组织和专场服务活动。

4. 负责邀请公证人员，在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的指导下组建专家委员会对赛事活动全过程进行监督。

5. 负责设计制作资料手提袋、参赛手册、各类人员证件、奖杯、获奖证书等，编印大赛特刊、实施方案，起草赛事活动总结、报告等。

6. 项目活动期间须保证驻场不少于 1 人与采购方现场对接、协调各类事宜。

7. 负责完成采购方需要协助配合的其他工作。

（二）媒体宣传要求

1. 按照赛事宣传总体要求，整合往届大赛资源，打造完整品牌赛事，实现“创客中国”河南赛事的持续传播和深度触达。

2. 负责邀请主流新闻媒体和各类传媒平台，在赛事活动期间进行宣传报道，报道篇数不少于 90 篇。

3. 负责制作 2 个预告片，每个片长 4 分钟左右；制作 1 个大赛专题宣传片，片长 5 分钟左右；制作全国总决赛参赛项目展示视频，片长 1 分钟左右。

4. 负责完成采购方需要协助配合的其他工作。

（三）项目对接要求

1. “创客启航”企业探访团。旨在指导企业和创客团队洞察行业发展趋势，对标全周期成长需求，整合金融、技术、人才等产业资源，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进一步优化创新路径，提升创业技能，增强核心竞争力。

2. 创新创业加速训练营。旨在构建以“系统赋能+跨界交互+深度陪伴”为核心内容，邀请名企导师、创业辅导师围绕方向、战略、产品、营销、融资、团队等模块，解读赛程赛制、优化商业计划书、梳理商业模式、提升路演表达技巧及实战应对策略。

3. “创投荟”·投融资对接会。旨在推动金融投资机构聚焦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所需，丰富金融产品供给，拓宽资本服务领域，撬动更多带有产业基因、技术智慧的社会资本在更早时间、更长周期投资优质参赛项目。

三、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全省 30 强项目评审	评审专家	19	人次	1500	
		会场租赁				2 个会议室，2 天；每个会议室约容纳 20-30 人左右。

		食宿保障等				
2	“创客启航” 企业探访团	评审专家	24	人次	1500	评审专家分五组走访调研省决赛 参赛项目。
		食宿、车辆保 障等				评审专家、媒体记者、工作人员 等食宿及车辆保障。
3	创新创业加 速训练营	培训专家	18	人次	1500	对省决赛参赛项目选手进行集中 培训。
		会场租赁				1 个会议室，约容纳 40-50 人左 右。
		食宿保障等				
4	省决赛	评审专家	12	人次	1500	评审专家对省决赛参赛项目进行 评审。
		主持人、公证 人员、媒体记 者				2 名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 4 名公证人员；省级及以上媒体现 场采访报道。
		会场外氛围 营造	1200	元/m ²	12	制作室外道旗、标识等宣传物料。
		会场内布置	1200	元/m ²	60	设置 LED 屏幕、音响设备以及制 作大赛主题墙、签到墙等。
		会场租赁				企业组、创业组评审会场各 300 平方左右。
		打分系统、签 到系统				2 套打分系统及签到系统。
		食宿保障等				

5	颁奖仪式暨 优质中小企业政策宣讲会	会场租赁				颁奖仪式场地约为 1000 平方，容纳 200 人左右；1 个贵宾室，容纳 20 人左右。
		会场内布置	1000	元/m²	60	
		宣讲专家	2	人次	1500	
		主持人、媒体记者				1 名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省级及以上媒体现场采访报道。
6	全国总决赛 推荐项目培训	培训专家	10	人次	1500	对全国总决赛推荐项目进行培训
		会场租赁				1 个会议室，约容纳 20-30 人左右。
		食宿保障等				
7	投融资对接会	专家	5	人次	1500	专家讲授行业趋势和投资心得。
		主持人、媒体记者				1 名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省级及以上媒体现场采访报道。
8	省决赛获奖项目资金奖励				480000	企业组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0 名；创业组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荣获一、二、三等奖的参赛项目，分别给予资金奖励 3 万元、2 万元、1 万元。（此项资金奖励金额不允许调整，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9	相关工作	大赛企划方案、特刊、奖				根据赛事规模制作参赛手册，设计制作企划方案 5 本、特刊 50 本、

		杯、证书、LOGO 形象道具、比赛服装等设计制作				比赛服装 120 套、奖杯及证书各 30 个。
		新闻报道				每场活动均需进行宣传报道。
		预告片制作	8	分钟	6000	制作 2 个 4 分钟预告片。
		大赛专题宣传片、全国总决赛参赛项目展示视频制作	6	分钟	10000	制作 1 个 5 分钟大赛专题宣传片、1 个 1 分钟全国总决赛参赛项目展示视频。

备注：1. 主会场租赁标准不得超过《河南省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2. 食宿标准不得超过《河南省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四、报价要求

（一）本项目为总价包干项目，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要求及满足采购方要求应有的一切费用，建议供应商自行勘察项目后进行合理报价。

（二）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协调费、策划设计费、物料搭建费、设备租赁费、执行费、材料费、工作场地费、办公费、人工费、住宿费、保险、验收专家费、环保检验费、税费等全部费用。采购方不再支付其它费用。

（三）采购预算中包含大赛奖金 48 万元，其中设置企业组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0 名，创业组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荣获一、二、三等奖的参赛项目分别给予资金奖励 3 万元、2 万元、1 万元。原则上供应商应在获奖名单公示后 30 日内发放所有赛事奖金。

五、总体要求

（一）安全性

成交供应商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行业规定，安全实施项目，成交供应商须注意自身和

他人安全，如因成交供应商自身行为导致采购方、成交供应商或第三方人身和财产损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给采购方造成损失的，须据实赔偿。成交后提供符合国家、地方、行业标准的货物以及稳定、成熟、可靠、可行的设计方案，拟定完善的应急方案（包括消防安全）。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用电不间断安全性以及音响、灯光等不间断安全性。成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活动实施过程中关键节点的安全问题，对关键货物进行冗余及备份，保证整个项目安全、顺利实施。

（二）实用性

项目实施须始终贯彻适合应用、注重实效的方针，坚持实用、经济的原则；应立足采购要求，统筹规划，优化配置，提高性能价格比。

（三）环保性

所有搭建材料必须是环保材料，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实施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 10 项强制性国家标准的通知》。

（四）保密性

成交供应商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应对所获悉的所有活动资料进行保密，未经采购方允许不得随意公布、不得转交给第三方。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与采购方约定保密条款，若有违反按保密条款规定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采购方将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五）保障性

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活动现场的保障工作，包括安全保障、消防保障、秩序保障、租赁货物正常使用的维护保障、用电音响灯光保障、上下场服务等。项目实施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方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和实施方案(含相关场地和物料的效果图)，并按照采购方要求进行修改完善，经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六、验收要求

（一）成交供应商应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并达到成果要求。

（二）申请验收须提交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1. 大赛总体服务及企划方案；2. 赛事总结；3. 获奖项目名单；4. 现场照片、宣传视频、大赛特刊、专题宣传片及摄录光盘；5. 专家、嘉宾

名单；6. 费用支出明细汇总表；7. 奖金支付付款回单。

若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有下列情况将被解除服务合同，并向有关部门上报，登记不良诚信记录：1. 将本项目服务转包他人；2. 出现重大责任问题；3. 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本项目的要求，影响活动进程和质量。

七、其他要求

（一）成交供应商须确保活动现场相关负责人 24 小时支持服务，并提供现场服务人员名单、有效通讯等信息，保证信息的准确性。

（二）采购方在合同签署后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方案进行修改，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按照采购方要求对方案及设计进行修改完善，并按照采购方审定的方案认真执行。本项目中涉及的各项物料、图文材料等需经采购方审定。

（三）成交供应商须接受采购方对项目执行情况、服务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

（四）如采购合同约定的内容等因政策或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影响需要变更，采购方及时书面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须作相应调整。

（五）成交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责，如出现相关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与采购方及项目无关。

（六）为保障大赛举办质量和效果，供应商需通过赞助、冠名等多种渠道筹措商品、服务、物料、资金等折合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且使用情况须经组委会秘书处审批同意。供应商承诺筹集的赞助未能足额筹集的，低于相比承诺金额的将从赛事服务费中扣除相应金额。

（七）本届活动的各类设计、创意知识产权，归采购方所有。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6-754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磋商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商务偏差表
- 五、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 六、商务部分
- 七、技术部分
- 八、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其他材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我方获取了____（项目名称）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我方首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方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方已经详细审核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代理公司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

（7）我方承诺一旦成交，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箱：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第十一届“创客中国”河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响应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质量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磋商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举办展览展示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三）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元)	投标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全省 30 强项目评审	评审专家	19	人次	1500			
		会场租赁						2 个会议室, 2 天; 每个会议室约容纳 20-30 人左右。
		食宿等						
2	“创客启航” 企业探访团	评审专家	24	人次	1500			评审专家分五组走访调研省决赛参赛项目。
		食宿、车辆租赁等						评审专家、媒体记者、工作人员等食宿及车辆保障。
3	创新创业加速训练营	培训专家	18	人次	1500			对省决赛参赛项目选手进行集中培训。
		会场租赁						1 个会议室, 约容纳 40-50 人左右。
		食宿等						
4	省决赛	评审专家	12	人次	1500			评审专家对省决赛参赛项目进行评审。
		主持人、公证人员、媒体记者						2 名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4 名公证人员; 省级及以上媒体现场采访报道。

		会场外氛围营造	1200	元/m²	12			制作室外道旗、标识等宣传物料。
		会场内布置	1200	元/m²	60			设置 LED 屏幕、音响设备以及制作大赛主题墙、签到墙等。
		会场租赁						企业组、创业组评审会场各 300 平方左右。
		打分系统、签到系统及媒体现场直播						2 套打分系统及签到系统。
		食宿等						
5	颁奖仪式暨 优质中小企业政策宣讲会	会场租赁						颁奖仪式场地约为 1000 平方，容纳 200 人左右；1 个贵宾室，容纳 20 人左右。
		会场内布置	1000	元/m²	60			
		专家	4	人次	1500			
		主持人、媒体记者						1 名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省级及以上媒体现场采访报道。
6	全国总决赛	培训专家	10	人次	1500			对全国总决赛推荐项目进行培训

	推荐项目培训	会场租赁						1 个会议室，约容纳 20-30 人左右。
		食宿等						
7	投融资对接会	专家	5	人次	1500			专家讲授行业趋势和投资心得。
		主持人、媒体记者						1 名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主持人，省级及以上媒体现场采访报道。
8	省决赛获奖项目资金奖励				480000			企业组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0 名；创业组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荣获一、二、三等奖的参赛项目，分别给予资金奖励 3 万元、2 万元、1 万元。（此项资金奖励金额不允许调整，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9	相关工作	大赛企划方案、特刊、奖杯、证书、LOGO 形象道具、比赛服装等设计制作						根据赛事规模制作参赛手册，设计制作企划方案 5 本、特刊 50 本、比赛服装 120 套、奖杯及证书各 30 个。
		新闻报道						每场活动均需进行宣传报道。

		预告片制作	8	分钟	6000			制作 2 个 4 分钟预告片。
		大赛专题宣传片、全国总决赛参赛项目展示视频制作	6	分钟	10000			制作 1 个 5 分钟大赛专题宣传片、1 个 1 分钟全国总决赛参赛项目展示视频。
投标总报价（元）								

注：1. 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总报价须与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中投标报价保持一致。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不一致，以单价合计为准修正总价。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承诺函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磋商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在此声明，本次采购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带给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职责，完全由我方负责；
2. 我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职责；
3. 我方在以往的采购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4. 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 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服务要求等资料组织实施；
6. 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7.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及时足额缴纳代理服务费；
8. 其他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如果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政府活动的，供应商除提供此“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外还需提供下(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名称）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处理就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特别说明：如果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来参与投标的，则不需提供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_____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四、商务偏差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采购内容				
2	服务质量				
3	服务期限				
4	服务地点				
5	付款方式				
...	...				

注：1、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离填写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2、无偏离指响应的条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指响应的条件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指响应的条件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商务条款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商务条款部分。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 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人员 总数		从业人员数量	

（二）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半年内有效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_____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参加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本公司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公司及参与人员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或相关承诺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名称）_____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公司及参与人员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提供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

7、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六、商务部分

供应商需根据自身情况并结合项目内容及详细评审表中的商务标评审要求编制商务部分内容。

1、企业业绩

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服务完成时间	项目所在地	委托单位	委托人电话	业绩金额	备注

注：在本表后须按评分要求附相关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团队保障

团队成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经验	岗位	备注

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人员证书、劳动合同的扫描件及 2026 年 1 月-6 月任意 1 个月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部分

供应商需根据自身情况并结合项目内容及详细评审表中的技术标评审要求编制技术部分内容。

八、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其他材料

供应商结合项目情况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如不满足下列情形的供应商, 无需填写, 可直接删除格式)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